



适斋书话

歌之忆：抗日歌曲经典

戴明贤

一位爱唱歌的朋友，赠我一本《抗日战争歌曲集》。对今天的歌迷追星族，这种书与《帛书老子》无异，与他们远离十万八千里；但对于我和这位赠书朋友，它却是《一千零一夜》中的那座宝窟，只要一声“芝麻开门”，就会涌出耀眼的珍珠钻石。抗战时期我是一个内地小城的顽童，没有亲历过战争，只饱受了抗日歌曲。在童年的记忆中，抗日战争与抗日歌声交织一起，甚至就是一回事。当时这些救亡歌曲不脛而走，深入人心，鼓荡起一片同仇敌忾的氛围，是正义战争的有力助手。

第一次受歌声震撼，是进入黔中附小一年级，在师生同乐会上，一个女生独唱《松花江上》。她是随家长逃难来的外省人，也就是三四四年级的年龄吧。开始唱得很动听，随即喉咙哽咽，后来就号啕大哭起来，牵动了许多师生，全场一片哭声。黔江中学师生员工很多是下江难民。

这支《松花江上》，当时唱遍大江南北，称为《流亡三部曲》之一。据说第二首因思想意识不正确，作者张寒晖为此在延安受批判。我还记得它的歌词：“泣别了白山黑水，走遍了黄河长江，流浪，逃亡，逃亡，流浪。流浪到何时，逃亡到何方？我们的国土已整个在沦丧，我们已无处流浪无处逃亡。哪里是我们的家乡！哪里有我们的爹娘！说些什么你的我的，说什么穷的富的，敌人杀来，炮毁枪伤，到头来都是一样。”这最后几句因有阶级调和的错误而受到批判。现在看，似乎也未违背抗战抗日的精神。文艺作品容易遭祸，自古已然。但我最喜欢的歌是《救国军歌》：“我为中华民族，永作自由人！”至今哼唱还不禁动容。还有“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解恨得很！

一群穿军帽的职业歌手进入石城，把零散的抗日歌曲汇成了一条河，河不大，却是活泼泼地汹涌流动。这是由舒模率领的剧宣四队，隶属于周恩来、郭沫若领导的政治部第三厅。来后借住于县女中。我大姐明瑞是女中学生，本来就喜欢唱歌演戏，立即成了剧宣四队的追星族，很快成了那些文艺兵的朋友。她不断唱新歌，我也就听会了。

一个夏天的夜晚，我随着姐姐们到牛场坝豫中学去听音乐会。舞台是就着旗台搭的，演员站在煤气灯照亮的小台上，观众站在月光下的操场里。我们到得很晚，站得远，我又矮，只能从晃来晃去的背影缝隙中向台上瞄一眼。歌却是听得很清晰。有一个男声唱《太行山的太阳》，特别叫我感动。后来又在别的场合听他唱过一次，就记住了，多年后才知道就是意大利民歌《我的太阳》的曲谱，但填了新词：“遥远的北方，本是我的故乡；小小的村庄，在黄河岸旁。三间破茅房，四面围着土墙。我母亲在那远方，长相望。流水的时光，流浪在他乡，流浪在他乡。怎不惆怅！何日能见我母亲，和太行山的太阳！”那天音乐会结束后，我们踏着如水的月光回城，我心里一直流动着这支陌生而又无比亲切的歌。此情此景，宛在眼前。至今我哼唱这支歌，还是用这个词。用现成歌曲配新词，是当时通行的习惯，取其便于及时面世和流传。

四队的歌咏演出，大都选择各类广场。演出过《黄河大合唱》《生产大合唱》（带简单表演），配上各种短小的歌曲。像舒模自己的《大家唱》，在石城很流行，到处听得见小孩们唱着，“来来来来来来你来我来他她她来，我们大家一齐来，来唱歌，来唱歌。一个人唱歌多寂寞，一群人唱歌多快活。唱歌使我们勇敢向前走，唱歌使我们年轻又活泼……”舒模总是当指挥。但有一次在女中操场坝上，他和另一个男演员表演了一首《亲家对唱》，非常有趣。俩亲家碰上了，这位问：“亲家你打从哪处里来？”那位说：“乡公所里开会来。”这位又问：“开会商议的什么事？”那位说：“三言两语讲不明白。”这位见怪了：“讲不明白也要讲，耐心的解释才应该！”那位连忙辩白：“亲家你讲的哪里话呀，只因为问题太复杂。”于是讲了开会处理的几件事，一件是“狗娃子，不成材，又偷了张家的葫芦柴”。那位问：“政府的处理怎么样呀？”这位答：“罚他给砍去割麦。”又一件是“二胡子，脾气大，打了他婆婆两巴掌，婆婆就到政府告了他”。“政府的处理怎么样呀？”“批评二胡子不应该。说得两口子同了意，手牵手就回了家。”以下的词没记住，大抵是双方谈得满意，友好作别。两人还化了装，作北方庄稼汉模样。这首歌我后来再也没听到过。当时只觉得这个“政府”很可爱，鸡毛蒜皮的事也管，还管得这么通情达理。多年后哼唱，才恍然大悟：这不就是解放区歌曲吗，除了边区政府，哪里还有这样的“乡公所”！

罗阳们的历史观具有中国儒家传统底色。我们可以把科技知识分子的历史，当作中国进步与强大的前言来读。他们比历史上许多政治家和哲学家更有力地展现了实干兴邦的当代中国精神。是他们，把我们民族国家的历史同现代发展的生存，紧紧地扣在一起，把“强国”和“富民”，变成了可以和“科技知识分子”互换通用的词汇。中国第一代飞机设计大师，大都有着躲避日本轰炸机的记忆。这个群体从诞生之日起，就急忙忙地赶赴国命，把个体的命运变成了时代的使命；而罗阳作为新一代航空人，上世纪60年代的成长、70年代的成长、80年代的热情、90年代的改革，对他的生平及往事的追忆，由此也给我带来了困惑和忧伤。他出生的时代，他在企业改革中的两难，全都是孤立的，而是与历史文化紧密联系在一起。他作为中航工业沈飞负责人，为国家之振兴、企业之发展鞠躬尽瘁，将自己的全部精力和生命都奉献给为之奋斗的事业，又何尝不是中国知识分子共同的精神状态？在他生命的最后一个月里，为了让新型战机翱翔于蓝天，为了让舰载机驰骋于大海，他劳心劳力，在实现了两大重点型号相继成功首飞后，就立即赶赴珠海航展为新型战机呐喊，紧接着又转战“辽宁舰”，为舰载机助力，没有一刻休息。他用全部的精力带领着沈飞集团冲上了事业的巅峰，诠释了“航空报国”的真谛，直至生命的最后一刻……

而一部新的作品，就要延续古老的传说、延续新的梦想、延续不朽。作家是人类社会整体进步的记录者，不该在某个时代潮流中被困住，现在，漂流瓶到了你的手上，打开它。

就像萧伯纳说的，“我希望世界在我去世的时候要比我出生的时候更好”。

而我们的写作至少应该可以见证：罗阳走的时候，比他来到的时候，这个世界更美好。

那些生来就为改变世界，死的时候又确实改变了世界的人，难道不应该成为我们理解自身的一个重要凭借与参照吗？整个太平洋的潮流在朝着文明的方向涌动着，而文学需要这样关于人类进步的故事。

这，或许便是当下写作的意义。

我常常不知道诗歌该如何开始，于是就什么也不去思考地让自己空空如也，然后直愣愣地静候缪斯的驾临。写作就是这样的一种状态：散步的时候，在心里写，睡眠的时候，在梦里写，坐车的时候，在流动的风景中写，看新闻的时候，在上钩下联地写……我希望写了罗阳，就写了所有的不朽。

为什么？
回答是：我们爱罗阳。
为什么爱罗阳？套用一下林语堂先生在他的《苏东坡传》中的话：我们之所以爱苏东坡，是因为，他吃了太多的苦——而我们之所以爱罗阳，是因为，他干了太多的活儿。

那么累，他没睡过几个好觉，那么忙，他没吃过几顿安生饭，穿着蓝色工装，在荆棘丛中，走着一条窄路蓝缕的朝圣之路，我们爱他，因为他纯洁，因为他尽职尽责，因为他减掉了一切别人看来唾手可得的享乐，义无反顾，在生活中简单地穿行；我们爱他，因为他像一个多棱镜，对于世俗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具有引爆平庸的作用。他的生平，只是支撑起故事的外衣和框架，深入他的命运他的使命，我们才听到了他心灵的召唤和精神的交响。

在梳理知识分子历史的时候，我也把自己放进去，和他一起，面对压力时自我排解，面对难题时愁肠百结，面对逼近的交付日期时心急火燎……以他的肉体承担他的灵魂，以他的灵魂承担他的负重——像是以他的角度重新活了一次。

我以为的文学，是以敏锐的心灵，努力理解他人，他人的世界、他人的民族、他人的时代、他人的职责的一种努力。文学创作说到底，是生命的转换、灵魂的对接、精神的契合。文学本就应该从人类的暗部深入进去，结果发现了光明的一面。

再唠叨一遍泱泱中国、文明先河之类小学课本上的说教，但必须重温一次长龙的、从甲午海战走向深蓝的“中国历程”。

我把罗阳定位为一个科技报国的知识分子，以他为支点，上溯源头，去检索几千年中国知识分子的脉络。这种梳理从古代的“士”就已经开始，这个群体的价值核心、哲学基础、人格基点、文化密码，是怎样一脉相承地抵达了今天的钱学森、郭永怀、罗阳们？为什么，中国的知识分子那么天然地具有着永不中断的情怀，永远地鞠躬尽瘁、百折不挠，矢志于救国、报国、爱国？检视近200年来中国科技史，许多升天入地、石破天惊的科技事件，都是前人作出的铺垫。

有必要进行这次写作吗

毛眉

在梳理中国科技与军工程时，我在这个难题上前后失据，左右张望：为什么中国科技的接力棒到了罗阳们的手中时，得追得赶，得跳起来够，得以命相搏，得长年累月地以冲刺的速度跑马拉松？

——这，得从中西科技的差距开始说起，四大发明的中国是从什么时候开始落后于西方的科技，那个岔路口在哪里？为什么会出现那个岔路口？在那个岔路口上竖着的“李约瑟之问”，答案是什么？

要答案的过程，须走过痛楚、走过悲悯、走过两难、走过茫然与质疑……

一部作品在很大程度上并不取决于掌握了多少具体知识，而是取决于运用知识的能力，取决于你对笔下人物的爱付出了多少……

我一遍遍梳理，既梳理资料、梳理脉络，也梳理情绪、梳理观点，以及理论。至今，我的一些难题仍然没有全部得到解决。但是，就在这样缓慢的推进中，慢慢写下的这些文字，一点点变得顺畅起来。

谷川俊太郎说：我从17岁开始写诗，已经有半个多世纪了，但是，时至今日，我仍然每每要为写下诗的第一行而束手无策。

战时的英国，为了节省能源，在火车站设置了一个宣传牌：“你有必要做这一次旅行吗？”

每次写作，我同样面临这个问题：“有必要进行这次写作吗？”

我是个对远方的水声、风声极尽想象，但对市声毫不察觉的人。只写远的历史、深处的文化，而没有切入时代的肌理和身边的人物。在接触到航空报国英雄罗阳之前，我全神贯注地通读那些里程碑式的、美国自然文学作品大系，来反观中国的自然生态、中国的自然文学，窃以为那是我们能够前瞻未来的基点。因为在这个因物欲泛滥而处处结茧坚硬的世界体系中，套用网络用语，“弱弱地问一句”：该如何用一己的赤诚，去应对弥漫的声色与虚无？直至遇到罗阳。我以为，以罗阳这样与我们一起活过的当代人物为棱镜，照见守职、照见敬业，他的精神将重新成为搭载我们精神世界的方舟。

写作罗阳正值我的个人生活面临危机：我需要克服虚无，超出自然视野，重回现实世界。而面对现实写作有一个好处：仿佛照镜子，在面对尖锐的问题，作出自己的回答时，能够感受到思想被发动的过程。

写作更重要的一点是，使人的思想触角保持锋利，不至于看惯了黑暗，就融化于黑暗，见惯了丑恶，就沉沦于丑恶。如果你生来注定是一只夜莺，歌唱就是一种命运。这歌唱出自天际。

这次写作，准备工作浩大，力图以空间与时间、永恒与无限为坐标，以群雕的历史脉络，表现中国传统价值观的精神髓质，再把这些细节落实到大量的日常上来，寻得一种新的、未被污染的语言，去接近一个干净的名字，叙述他刚刚离开这个世界。

写一个长篇，面对的是一个更广大的世界：久远的历史、尖锐的生活，以及未来的展望。就好像为一条大河寻找源头，沿着那几滴水顺流而下，看它如何幻化成激流，怒吼着过低谷，沉默着过深潭，标记下它的每个河汉，丈量它的每条支流，再气喘吁吁地追上它入海的步伐……

越往深里看，愈是看到我们的问题与现状。那些“西溯”、“转折”、“拐点”、“瓶颈”，其实，都是我们这个农耕国家的科技起源，是我们现代身份的一个开端。我不能



大白话

最好的风水

陈世旭

读到北宋易学家邵雍的一则轶事。邵雍（1011年—1077年），有内圣外王之誉。史书说他：“于书无所不读……坚苦刻厉，寒不炉，暑不扇，夜不就席者数年。”他勤于著书，在继承传统象易学基础上对易学进行精心的改造，创“先天学”，以数为框架建立起庞大的思想体系，推动了易学的发展和完善。我们对他的了解可能不会太多，但他的一首诗或者熟悉的人不少：“一去二三里，烟村四五家。亭台六七座，八九十枝花。”常有人借以改造成打油诗。

作为易学家，邵雍相信风水，曾为寻找风水宝地，在山里转了几天几夜后来到一个村子，向一农妇讨水喝。说自己在山里迷了路，心急火燎，饥渴万分，嗓子眼儿都冒烟了。

村妇舀了一瓢水，随手抓了一把喂驴的干草，扔到瓢里，递给这个陌生的过路人。邵雍忍受侮辱，小心吹着干草，一口一口喝水。接下来的几天，农妇一家待他倒也不错。他在附近看中了两块风水宝地，临告辞，他把次一点的那块地指给农家说：葬先人于此，家必兴旺。

指点风水宝地，是对农家几天招待的报答；指的是次一点的那块地，是对农妇撒那把喂驴干草的报复。

十几年过去，邵雍再次路过那山村，见当年招待自己的那户农家已是本地最大的富户，主妇正是那位往水瓢撒喂驴干草的农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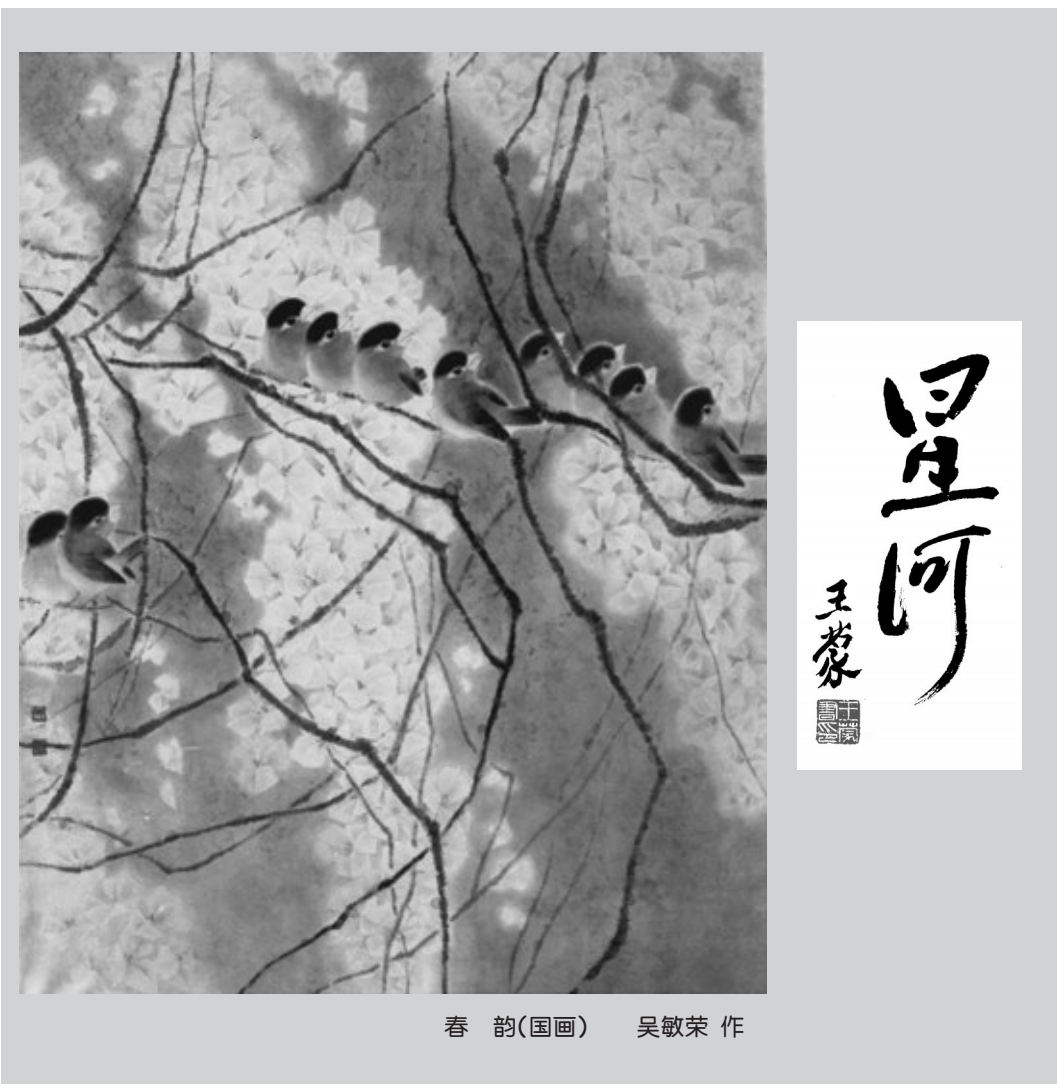
见到当年的风水先生，一家人十分感激。邵雍忍不住问起农妇头回见面往水瓢撒草的缘故，方知是自己误会了农妇的好意：在当时的状态下他要是大口喝凉水，其身必伤。水里撒草，是为了让他细嚼慢咽。邵雍惭愧不已，泪流满面。

文章作者想要表达的主题是：最好的风水是人品。这是非常正确的。我只是想补充一点，如果农妇给邵雍的那瓢水不是可以直接饮用的水，如果她在水里撒的那把草的农药残留严重超标，那她再好心，邵雍也都惨了。因此我以为，最好的风水应该是没有被污染的人心和自然。

当今这个社会，人们之间已经很少有纸质信函往来。哪怕是远隔千山万水，抑或是远在国外他乡，只要将几个阿拉伯数字轻轻一按，便如近在咫尺一般，道出胸中块垒；打电话还不足以解决问题，那好，打开电脑，把想说的话、想办的事写成电子邮件、微信，点一下“发送”，一封书信便在眨眼之间送到对方案头，何等快捷。

然而，这随心所欲快捷方便的背后，却也隐藏了许许多多的隐忧：且不说再也见不到类似王羲之《十七帖》那样的书法精品，鲁迅与许广平那样的既是推心置腹的情感交流又是脍炙人口的文学作品，既是高水平的学术讨论又是让人大饱眼福的书法珍品的《两地书》，就是“某某某，见字如面”、“大札收悉，迟复为歉”一类的话套话也不多了。与之配套的，还有诸如快餐文学、街头广告之类，这是让人产生一种我们的社会正在被一种少有的浮躁与轻率包围着，如此下去，快了快了，深沉却被甩出了轨道，“十年磨一剑”之类的认真精神也不再被推崇，也很难产生鱼雁传书带来的那种相识相知的情谊。因此，我一直想呼吁，在网络技术已经被大多数人接受并驾轻就熟的今天，还是要在青少年中提倡一下纸质书信。

“云中谁寄锦书来”的期盼，不只是男男女女之间的卿卿我我，或者亲人之间的平安信，它或许是一缕乡愁，一束秋思，一篇倾诉胸怀的陈情表，一扎入情入理的两地书，古典文学名著中有多少名篇佳作都是来自人们的相互通信。舍弃了这样重要的一块感情表达的方式，不让人遗憾。我总是盼望，能够定期或不定期地收到友人的来信。在天凉好个秋的季节里，仰望着阵阵南飞的雁群，借着怀旧的怅惘，寄托某种“云中谁寄锦书来”的祈盼与深思。我甚至认为，如果我们报纸的副刊、文学刊物的专栏，经常选登一些书信往来的佳作，或许，能起到一定的导向作用。



春韵(国画) 吴敬荣作

读诗甚少，不太懂诗。但逢好诗，却反复玩味，并铭记于心。

14年前，袁鹰以新著《秋风背影》，题款赠给我们夫妻，扉页上以他那敦厚有力、自成风格的硬笔书法，题写了一首五绝旧体诗：“秋风送背影，泉下故人多，劫后幸存者，恍然感逝波。”四句诗浓缩了全书内容，表达了深沉的感慨。作为“沧桑文丛”之一，本书是他的纪实文学集，所写皆当代文化名人的沧桑经历。他以凝重、雄浑和沉郁的笔触，描写了一个时代的种种风浪和逐浪于其中的各色骄子的坎坷命运，笔下有人有事，有情有谊，大处着眼，小处着笔，与主人公同呼吸、同悲欢，笔到紧要处，纸上如有泪。读着《秋风背影》，如见逝波重现，大手之笔，令人感佩。诗作高度凝练，而且合辙合韵，富有音乐美。起伏跌宕的表达，把人带进一种艺术中。

不久前又读到袁鹰的《病房怀旧》20首，那是诗人前段时间住院安心静养时所作。也是很巧，本组诗所怀旧友，也都已是“泉下故人”，他们生前都是文化名人，时代骄子。他们的遭遇，都是历史的悲剧。《秋风背影》以纪实文学反映，《病房怀旧》则以诗歌表现。形式不同，但气场相通。作者的沉重心情，都是连贯着的。

《病房怀旧》像是信笔写来，但看得出来是举笔沉重。岁月匆匆，往事历历，多少人和事！跃然笔下的社内故旧，就有邓拓、杨刚、陈笑雨、徐放、蒋元椿、郭小川、刘衡，依次读来，情有味。旧事有时感，故人各有个性。20首浓缩60载，四声咏出时代歌。

他写老总编邓拓：“初见邓公便觉亲，灯前细语问平生”，一个细节一幅画面，亲切情状如在眼前；“诗魂今日应无憾，泪洒银河注九天”，沉冤终于得到昭雪，感怀难抑泪如注。

写女副总编杨刚：“难得忽然香火盛，成群结队祭杨刚。”“白花如雪送君去，千古文章未了才。”“成群结

读袁鹰《病房怀旧》

郑荣来

队”“白花如雪”，状写出敬仰者之众，才有德赢得好口碑。可惜才华未尽难以释怀。

写老编辑诗人徐放：“铁窗难蚀青松志，两卷遗编传后人。”“人生坎坷堪嗟叹，意志不改硬汉魂，难得真人真性情，骨气成就皆可歌。”

写记者蒋元椿：“江南才子蒋元椿，有笔如刀震板门，只缘三字‘圣旨口’，倾跌蹉跎大半生。”元椿因笔名名，因口蒙冤，“有笔如刀”形容已经到位，“震板门”更写出才子文章影响了得。

写老记者刘衡：“峥嵘铁骨傲刘衡，咬定牙关不乱承。”蒙冤21载从不承认自己是右派，堪称铮铮铁骨，磊落人生如瀑布，如直行走的水。

写当年领导作风：“一声‘老邓’感温馨，平等和谐呼千万。”“下班不用公车送，小巷从容信步归。”一句称赞一种作风，真情呼唤旧日回归。

2012年金秋，诗人过了88岁寿生日，此刻又自表心志：“病房回首费沉吟，渐了衰龄未了情，剩有当年意气在，拼将微力报苍生。”先生刚在医院安了心脏起搏器，但雄心犹在，“拼将微力”是真情流露，至今笔耕不辍，为的是“报苍生”，要为百姓继续贡献力量。

袁鹰的诗，内涵丰富而深沉，描绘形象而生动，它引领我们沿着历史的轨迹，一瞥往日的沧桑风景，有沉重也有温馨，有向往也有期待。

唐代以后盛行的近体诗流传至今，它和今人热衷

的自由体新诗，共同组成当代诗坛的主流。近体诗今人也称旧体诗，毛泽东自己酷爱它，却不主张在青年中提倡。但事实上青年中依旧还有很多爱好者。旧体诗和新体诗，是不同的诗歌样式，但既称为诗，就有共同的特质。诗言志，是其中千古不变的要义。有社会责任感的诗人，都不忘自己的职责。袁鹰诗也有寄意在诗中，写人咏世都暗寓理想于文字间。

袁鹰乃诗坛老将，深得诗的灵感，深知诗的要义，写来得心应手，言志言世也言情。志之坚定，世之纷纭，情之深沉，都在妙笔描画间。晚生是诗的门外汉，混迹文坛大半生，却未曾叩开诗门之一缝。但前辈的技艺的娴熟，则是显而易见。比如用韵，20首无一例外，都用平声韵，每首一韵到底，鲜见违规的疏忽。比如平仄，也都合辙，偶有例外，也是遵“不以词伤意”的原则。正因为如此守规范，他的诗中就有音乐的律感，读来朗朗上口。

我喜欢诗，对它却又有敬畏感。自由的新诗不是我的至爱，优美的旧体诗我又畏它要求过严。因此我只喜欢读诗，却没有胆量作诗。

孔子说“不学诗无以言”，那是指《诗经》今人的诗没那么重的分量。但我们的读诗，是一种审美活动，读好诗能领略美，能体验人生，能感知时代，能涤荡灵魂。我不敢写诗，皆因畏惧，默读佳篇，却心存敬意。我读袁鹰的诗，心情也如此。